

县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经普清查两员补助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	谭立民
联系电话:	6288001
填报日期:	2020/4/12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扶溪镇位于仁化县境东北部,东连南雄百顺镇,南接闻韶镇,西与丹霞街道、县城为邻,北与长江镇交界,属山区镇。于1949年置扶溪乡,1961年改公社,1983年建区,1986年改扶溪镇。下辖扶中、紫岭、斜周、水口、长坑、古夏、蛇离、左龙、厚塘等9个村委会和1个居委会。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2019年我镇的经普清查两员补助的预算指标金额为5900元,根据文件要求主要是用于我单位清查工作两员误餐补助,按照国家对费用补助标准,每人每天补助不超过40元。具体实施程序:两员补助的发放,根据普查工作兼职普查员、普查指导员进行扶溪镇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实际出勤天数发放。完成了全镇经济普查清查工作后,由镇统计站人员做
(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根据《仁化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我镇从2018年10月开始至2019年6月全面开展经济普查工作,对扶溪10个普查区进行全面清查。我镇实现了该项目资金设定的预期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一是我镇按文件规定的人数和标准发放补助,没有超标准发放;二是我镇对涉及1个居委会,9个行政村、全镇范围内从事二、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及个体经营户进行普查登记,实现了普查清查覆盖范围全面的目标。三是按时完成普查清查工作。截至2018年11月14日完成了全镇经济普查清查工作,所登记的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以及个体经营户已全部经PAD上报。综上所述,我镇对该笔项目资金的自评分数为100分,自评等级:优秀。
二、绩效表现	
(一) 资金使用绩效。	2019年我镇申请的仁化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两员补助预算指标为5900元,实际资金到位5900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5900元,支出率100%。经济普查两员补助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报账程序,从严控制项目资金支出,确保经济普查工作如期如质完成任务,为我县科学制定经济政策、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了参考依据,实现了该项目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暂无。
三、改进意见(计划)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暂无。</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暂无。</p>